

年度中国读本系列

全球背景
本土视野
中国问题



2006
教育中国

蒋建华 赵学敏 主编

广东省出版集团
广东教育出版社

年度中国读本系列

全球背景
本土视野
中国问题

教育中国

蒋建华 赵学敏 主编

广东省出版集团
广东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2006 教育中国/蒋建华, 赵学敏主编. —广州: 广东教育出版社, 2007. 1
(年度中国读本系列)
ISBN 978-7-5406-6523-4

I . 2… II . ①蒋…②赵… III . 教育事业-概况-中国-2006 IV . G5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143950 号

出版发行	广东教育出版社 广州市环市东路 472 号 12-15 楼 邮政编码: 510075 网址: http://www.gjs.cn
经 销	广东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印 刷	佛山市浩文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南海区狮山科技工业园 A 区 邮政编码: 528225
开 本	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开
印 张	13.5 印张
字 数	270 000 字
版 次	2007 年 1 月第 1 版 200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3 000 册
书 号	ISBN 978-7-5406-6523-4
定 价	28.00 元

质量监督电话: 020-87613102 购书咨询电话: 020-34120440

年度中国读本系列

顾问: 牛文元 徐友渔 喻世友
劳凯声 朱大可 黄树森

编委会

主任: 黄尚立

副主任: 李夏铭 黄树森

编委: 戴 和 金炳亮 曾大力
秦 纶 姚丹林 傅东伟
卞恩才

出版说明

21世纪的中国步入了一个新的历史时期。经济飞速发展，生活日新月异，文化相互交融，轰然滚动于中华大地的改革潮流，为世界提供了一部形象而具体、切实而生动、深刻而复杂的中国经济文化新形态的“当代史”。

面对这一异彩纷呈、气象万千的社会图景，人们迫切地想知道，中国到底发生着什么、蕴涵着什么、思考着什么、张扬着什么，而这一切又对中国乃至世界的未来意味着什么，并产生什么样的影响。鉴于此，我们广东省出版集团精心策划、组织出版了这套“年度中国读本系列”。

“年度中国读本系列”，以年度划分历史跨度，将该年度中国在人文、教育、经济、科技、文化等领域的重要文本、重大事件、热门话题、争论焦点、观念变化进行盘点、浓缩、解读，加以新闻图片、背景链接和专家点评，汇集成《人文中国》《教育中国》《科技中国》《经济中国》《文化中国》等系列图书。旨在以全球背景、本土品格，多视角、多层次地展示该年度的中国亮点，审视该年度的中国问题，年终盘点成书，次年年初与读者见面。

我们力求做到：把零乱的历史感受、历史观察和历史经验，加以抽绎、剪裁和凝练，用敏锐的眼光、透彻的见解、多维的视角，汇合、迭映、传导出该年度中国历史、文化、社会、时代的心理信息、经济信息、文化信息、科技信息、教育信息。

我们着力体现：图书性与杂志性糅合，新闻性与文献性互补，思想性与可读性统一；文本图片、背景链接、精当评点，迸溅思想火花，引申思维灵感；大社会中的小事件、小细节中的大问题，大中寓小，小中见大。不求面面俱到，但求点中要害，以凸显富于冲击力和辐射力的文化张力。

我们殷切期望“年度中国读本系列”能成为每年岁末年初奉献给国人的“贺岁图书”。

本书系编委会

前 言

面向百姓：记录教育新事件，分享教育新思维

2005年，受出版社委托，我们主编了《2005教育中国》，我写的自序是《让你在与教育事业的交往中更加得心应手》。在自序的末尾写道：由于时间仓促，还有很多问题，如果能有来年，定将逐步改进。承蒙出版社的厚爱，今年，我们仍然受邀主编年度中国读本的教育卷。那么，需要改进的是什么呢？我们深感，作为一本年度总结的书，编写目的不能仅仅停留在与教育事业的交往中更加得心应手上，还需要反映年度的重大教育事件，总结年度的教育新思想，并且其出发点应是普通百姓的角度，而不是专家的角度，其目的应是帮助老百姓了解中国教育、理解中国教育、思考中国教育。因为在经济发展到现有水平的今天，人们自身及其子女对教育的需求更加强烈了。

基于这样的认识，我们在选材的时候，主要从与老百姓日常生活息息相关并且受到政府或者应该受到政府关注的教育领域中选取。经过考察、筛选，《2006教育中国》特别突出了以下问题：由于优质教育资源不足，解决受教育权问题凸显出来，为专题一；多元化时代到来，对问题孩子有了新的看法，社会关心其解决之道，为专题二；《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后，民办教育得到了规范，民办教育生存与发展要有新的思路，为专题三；多年的高等教育大众化后，高校毕业生就业更加突出，新问题新现象不断涌现，为专题四；经过多年滑坡的被动局面后，去年政府强调要发展职业教育，学生开始主动选择一门技术，为专题五；高考改革常谈常新，为专题六；在文化复兴思潮推动下，教育内容如何改革，为专题七；流动儿童受教育已经不成大问题，然而面临着上档次的问题，为专题八；引进市场因素特别是收费制改革后，贫困生如何获取资助，为专题九；教师形象需要与时俱进，如何评价新时期教师，为专题十；高等教育大众化后，更多的学生，不足的教师，严

峻的就业，这种情况下如何保障高等教育质量，为专题十一；高等教育以至延伸到各级各类教育中教师的主要工作——科研工作的评价，应该有新的思路和办法，为专题十二；素质教育贯穿整个教育特别是义务教育，然而实践中却是应试教育愈演愈烈，如何面对这些问题，为专题十三；义务教育法修订问题很重要，故事性不强、也较少观点争鸣，置于最后，供读者参考。

要区分这些问题的重要程度很难，特别是要掂量出其在老百姓心目中的分量，那绝对是一个超级难题。为了阅读的方便，我们按照其在老百姓心目中的可能分量进行排列，把老百姓最关心的排在最前面，以此类推。在这一点上，我们与2005年不同之处在于，2005年是按照各级各类教育从低到高、从基础教育到高等教育这样的序列递进进行排列的，那是从学理的角度进行的划分和编排，今年的变化则是按照问题的角度、按照百姓需求的角度进行编排。尽管不一定做得很到位，然而，我们心中想到了读者、想到了对教育只有只言片语了解的老百姓。需要说明的一句是，尽管这是一本年度读本，但由于出版周期的原因，我们的年度只能是前一年的十月到本年度的十月，因为只有在十月截断，才能保证在年终时给大家送上贺岁的“食粮”。

既然是面向老百姓的书，就必须用通俗的语言和方式进行表达，因此我们主要选取了新闻领域中的消息、通讯、言论等形式，把一个个的教育事件讲给大家听；既然是面向老百姓的书，就要选取老百姓最感兴趣的话题，选取老百姓与教育交往中最可能碰见的问题；既然是面向老百姓的书，就要把道理瓣碎了，以老百姓喜闻乐见的对抗性、辩论式的方式讲给老百姓听。这样，想为读者提供一本年度教育方面的读本就很难，难在一年的教育事件太多，难在读者的口味不同，难在自身把握年度教育的能力，因此，我们只能以选编为主，在选编中体现智慧，在选编中体现对教育的领悟。基于此，我们不得不事后向部分原作者、原出版者表示感谢，同时奉送薄酬。需要说明的是，由于资料和技术手段的限制，如果有注明不准确之处，提前请求谅解，没有最好，然而我们愿意尽量做得更好。我们更希望与各位朋友协商，把这项工作做得更好。我们的联系方式是：中国教育报刊社新闻研究中心，jiangjianhua@vip.sohu.net。

蒋建华

2006年11月

目录

专题一 关注“上学难”、“上学贵”问题 1

“上学难”不是指学校总数太少，没有学可以上，而是指上好学校难。“上学贵”现象基本上始于20世纪90年代中后期，尤其是始于大学扩招后的1998年。过去上大学基本是免学费的，上小学、中学每学期学费仅十几元或几十元，现在则是原来的几十倍甚至上百倍。

如何解决“上学难”、“上学贵”问题？新修订的义务教育法在建立预防“上学难”、“上学贵”问题方面作出了重大探索。而对我们每一位家长来说，解决“上学难”的最现实的办法也许是再多一点理性思考，对孩子因材施教，选学校量力而行，而不要一味追求上所谓的好学校。

专题二 多元社会背景下的孩子应该怎样教育 … 20

让孩子承担一定的家务，学会理解父母和他人对培养孩子的生活能力、独立性和社会性等方面都有一定的好处，是值得提倡的。然而，一旦孩子和成人之间的界限变得模糊，“孩子不再是孩子”的时候，那可能就有问题了。

2006年又热起来的以行走等体力劳动为主要特征的“择差教育”似乎很受“差生”家长欢迎，并且一些所谓的“差生”在那里受到教育之后，重返学校后成绩有了较大提高。但同时，其惩戒教育方式，其高额收费引起较大争议。

在这个多元的时代，孩子的多样性使我们不得不思考教育的多样性。

专题三 民办教育难解融资困境，报考民校应警惕虚假宣传 37

2006年9月7日，新东方教育科技集团在纽约证交所上市，作为民办教育的先行者，俞敏洪的亲身经历为民办教育投资者们提供了广阔的想象空间。但对于中国民办教育来说，现在面临的困难似乎也不少。随着南洋教育集团、江苏金山桥和山东双月园等三大民办教育集团相继崩盘，整个民办教育行业遭遇低潮，更多的投资者正在退出这个领域。

对于有孩子上学的家长，也许更关心该怎样选择一个可以信任的民办学校。据统计，我国目前已有民办学校八万多所，在校生规模达一千多万。怎样在招生广告乱花迷眼的状态中找到适合自己的学校，您首先得了解民办学校。

专题四 解决学生就业 各方频频出招 52

自从高等教育大众化和实行学费成本分担以后，大学生就业就成了一个大问题。对于学生和家长而言，上大学不再仅仅是一种荣耀、一个理想，上大学后还需要考虑大学毕业以后的出路：能否找到工作，找到工作后的收入能否回收为了上大学所投入的成本。对于已经上了大学的学生和他们的家长，及时了解国家对学生就业的政策，也许是有用的，及时了解学生就业的动态，也许有些参考价值。

专题五 职业教育是次等教育吗 68

当高等教育大众化所伴随的大学生就业难问题更加突出以后，职业教育是不是一个不错的选择呢？作为老百姓，应该思考这样的问题，因为各级部门均在思考，并且出台了相应的政策，为接受职业教育的学生找到更好的出路、拓展就业的空间、开拓发展的前景。如果，我们能够抱着务实的态度选择职业教育，也许，应试教育问题、独木桥问题，也不会那样的严重，孩子们也不会那样的沉重。

专题六 2006 高考改革有新招 82

不管家里有没有考生，高考都是人们关注的话题。人们对高考改革的期望最大，希望能够通过改革高考制度解决教育领域的诸多问题。在国内高考移民的启发下，有人又想出了高考国际移民的歪招，这是来自被考方的挑战；还有全球化、国际化的挑战：国外学校到国内招生、特别行政区到内地招生。所有这些，会不会推动国内高考改革的步伐呢？面试手段在高考中的作用，会不会逐渐加大，从而扩大的学校的自主权，而我们是否建立了学校行使自主权的约束机制，是十分需要探究的。

专题七 讲国学、办私塾是教育创新吗 98

应该用人类最优秀的文化成果来教育学生，这基本上是人们的共识。然而，从哲学层面考虑，有人已经提出要从“什么知识最有价值”走向“谁的知识最有价值”的课程知识选择标准。如果读者关心教育，那么就应该知道关于课程内容改革的尝试。这几年，从幼儿园，到中小学，再到大学以至面向企业家的成人教育的课程内容中，国学都有踪影，相伴地，有人又尝试了与国学相伴的私塾教育形式。也许，这些尝试，可以激发我们思考学生应该接受哪些知识。

专题八 关注民工子弟学校 111

2006 年 7 月开始，北京市对 239 所未经批准自办的、专门接收流动儿童少年的学校（又称“非法打工子弟学校”）予以分流、规范或取缔，曾在这些学校就读的一万多名孩子将被分流到公办学校读书。官方的出发点是为了让“流动的花朵”能接受更好的教育，但由于生活环境、经济条件，甚至是语言方面存在较大的差异，来自不同阶层的少年儿童群体如何学会相互尊重和共处，这对年少的孩子来讲是个难题。虽然今年 9 月 1 日正式实施的义务教育法明确规定流入地政府应当为流动人口子女提供平等接受义务教育的条件，但如何执法，如何人性化地执法，仍然是一个需要思考与探索的问题。

专题九 中国教育发展基金会成立，贫困生可直接申请资助 123

教育是社会公共资源，对谁都应是平等的，但每年都会有因为无钱而无缘上学的孩子。从理论上说，穷不能挡住上学的梦，但现实是解决不了钱的问题，就进不了学校的校门。让孩子上学，不仅是家长的责任，也是社会的共同责任，政府更要将此放在重要的位置。资助贫穷的孩子上学，不仅是教育部门特别是学校必须切实采取的措施，而且需要社会和家庭对这些措施有充分的了解和理解。然而，实际情况却是，社会和家庭对助学措施并不完全真正理解，因而丧失了很多帮助贫困学生的机会。

专题十 教师应该是刻板形象吗 140

教师是人类灵魂的工程师，教师形象对社会具有很强的示范意义。在社会变革的今天，只要不违背政治、法律和道德等原则问题，塑造与时俱进的教师形象，又有什么不妥呢？从超级教师的评选，到易中天教授的受欢迎，也许是改变教师形象的一个契机。这并不一定意味着传统的教师形象有何不足，只是我们应该以宽容、开放的心态对待一切新生事物，让教师不仅融入社会，而且引领社会。现实的状况是，社会发展需要创新，可是社会氛围却不利于创新意识的产生，更不利于创新行为的表现。改变这种状况，每一个教育相关者责无旁贷。

专题十一 高等教育质量保证体系能否保证高校教学质量 155

近年来，大众对大学的规模和质量多有议论。改善本科生教学无疑是提高学生质量、增强大学创新活力的重要手段。名教授上讲台，给本科生认真讲课的风气现在还不够普遍，许多本科生大学四年可能都听不到一节自己系里名教授的课。让人欣喜的是，高校教学评估正在推进，2006年起，教育部将定期公布高校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并在网上公布高校自评报告及专家考察评估意见。面对评估过程中出现

的一些问题，比如造假，应该拿出行动去惩戒，而不是否定评估本身。

专题十二 如何对待教师评价中的量化考核 …… 170

教育部门是有技术含量、思想含量的部门，其技术和思想来源于从业者的科研工作，其成果就是科研论文或者论著。然而，长期以来，在大学以至中小学所实施的与评职晋级相关的科研能力的考核有没有问题，需不需要改革，如何改革，都值得直接相关者和间接相关者关注。北京大学的论文代表作制度，也许是一次突破性的尝试。它或许为思考中小学教师需不需要从事科研工作、大学师生论文问题的讨论、职称评定中的困境等提供了一个新的坐标。

专题十三 “素质教育大讨论”没有句号 …… 181

素质教育是个永恒的话题，也是与老百姓极为关注的话题，因为谁不想通过教育提高自身或后代的素质呢。然而，长期以来，在批评传统教育弊端的同时却走向了另一个极端：不是在倡导素质教育、而是在倡导一种低素质的教育，并且有一种妖魔化学历教育特别是高学历教育的倾向，我们有些专家所创造的办法只是“江湖郎中”就具备的“头痛医头、脚痛医脚”的解决问题之道。因此，我们觉得，从2005年底一直延续到2006年初，由有关领导部门安排、众多媒体执行的“素质教育大讨论”没有句号。

专题十四 城市义务教育免杂费难以立即实现 … 194

从2003年6月列入全国人大立法计划到2006年6月29日全国人大常委会讨论通过，从1986年义务教育法短短的18条到新修订的义务教育法的8章63条，让老百姓最高兴的是义务教育进入了免费时代——收取了20年的杂费寿终正寝。新修订的义务教育法明确规定：“国家将义务教育全面纳入财政保障范围，义务教育经费由国务院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依照本法规定予以保障”，完成了“人民教育人民办”到“义务教育政府办”的真正转变。

专题一 关注“上学难”、“上学贵”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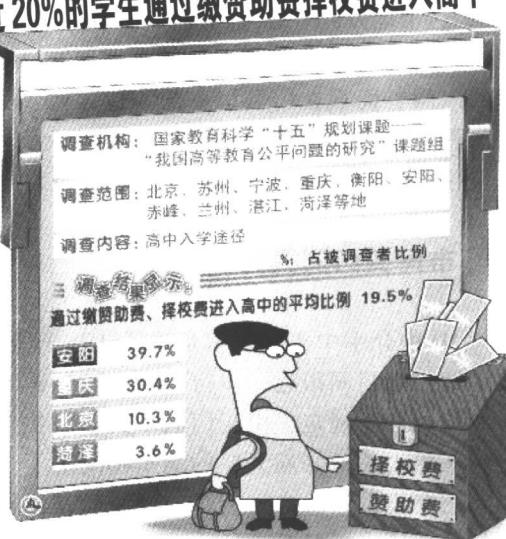
新闻事件

1. 国务委员陈至立要求尽快解决“上学难”、“上学贵”问题

全国创建规范教育收费示范县经验交流会议于2006年5月12-13日在山东省济南市召开。据了解，目前，已有2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开展了这项工作，其中有13个省份经过社会公示，已评选出119个规范教育收费示范县（市、区），有8个省份正在公示评审之中。

国务委员陈至立出席会议并讲话。陈至立指出，开展创建规范教育收费示范县活动，发挥示范县的表率作用，对于推动规范教育收费和治理教育乱收费工作，逐步解决社会普遍关注的“上学难”、“上学贵”问题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她强调，解决“上学难”、“上学贵”问题，是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维护广大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具体体现，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和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工作，也是促进教育事业持续健康发展的重要保证。要坚定信心，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树立正确的教育

近20%的学生通过缴赞助费择校费进入高中



秦迎 编制(新华社3月1日发)

思想，进一步推动规范教育收费工作，努力尽快解决“上学难”、“上学贵”问题。

陈至立要求，要认真分析“上学难”、“上学贵”问题产生的原因，统一思想、坚定信心，采取有力政策措施加以解决。

一要落实好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新机制工作，解决农村义务教育阶段“上学难”、“上学贵”问题。二要着力推进区域内义务教育的均衡发展，遏制愈演愈烈的“择校风”；努力缩小城乡之间、区域之间教育的差距。三要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建立健全贫困生资助体系，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四要注重在制度建设上下工夫，建立规范收费的长效机制，做到标本兼治、着力治本。五要加大对教育投入的力度，强化政府对教育的保障责任。六要提倡勤俭办学，提高办学效益。

来源：新华网，2006年5月13日，记者 张晓晶

2. 母亲为让孩子就近上学 花10万元买半个门洞

为了让孩子根据“就近上学”原则上个好学校，北京市民王女士花10万元买下东城区东旺胡同23号院的大半个门洞，然后砌成房。此举令原来宽敞的门洞“瘦身”为80厘米宽，同院居民进出不便，双方产生激烈矛盾。

目前，王女士因为小小的门洞引来一系列“麻烦”和“关注”。

2米门洞“瘦”成80厘米

“这个地方就是原来门洞的印子。”这个院子的住户芦大爷指着水泥墙边告诉记者。

记者看到，大杂院布局的东城区东旺胡同23号院原有一个大约2米多宽4米多深的门洞，而现在门洞里砌起一道砖墙，只剩下80厘米宽。穿过狭窄的门洞，估计100平方米不到的院子一共被分割成大大小小10间屋子，有的住着人，有的空着。一位住户告诉记者，院子被一家中介公司先购买下来，然后转手卖给了9户人家。

市民买门洞只为孩子上学

“从中介手中买门洞就是为了让孩子能上府学胡同小学。”门洞主人王女士说，学校距她买的门洞很近，步行只要四五分钟时间。

然而按照规定，由于门洞不具备居住条件，仍然不符合“就近入学”原则，王女士想来想去，只好雇人在门洞里砌间房了。

王女士说，房产证上写着她买的是住宅房，因为原来门洞在西北角，现在门洞所在的位置原来曾经是房子。“我有规划许可证，属于合法施工。”王女士说。

从东城区规划局管理科的工作人员那里记者了解到，王女士的确拿到了规划许可证，王女士出具的房产证上写的就是住宅房。

对于王女士把门洞砌成房的做法，院里的住户表示异议。他们认为这样不仅进出不方便，而且万一有个火灾逃生也成了问题。给王女士建房的一名工人悄悄告诉记者，这个小小的门洞他们已经施工 10 多天了还没有完工，因为地方狭窄，居民进进出出，施工很不方便。“现在门洞主人也是挺烦恼的，花了那么多钱买了这个门洞。就是为了孩子上学，现在弄得烦恼一堆。”此名工人说，“当时估计中介公司卖给她也没有跟人家说清楚情况。要是房子将来被拆了，那就亏死了。”

有小孩子的邻居选择沉默

邻居们并不全都公开反对王女士在门洞里面盖房，还有一部分邻居保持了沉默。他们和王女士有相似的处境——孩子需要就近上学。

面对记者，邻居们的目光里流露着谨慎和防范。一位邻居说他不认识门洞主人，也不愿意评说这件事情。记者注意到，这位邻居身旁有一个八九岁的孩子。

刚搬来 23 号院的一位大爷告诉记者，他的孙子现在上幼儿园，再过 3 年也该上小学。“这里距离府学胡同小学特别近，买这里的房将来孙子就可以上府学胡同小学。”这位大爷说。

胡同新房主逐年变化增多

“在我们这里，有的老院子被分割开，卖给十多户人家。”东旺胡同的一位老居民告诉记者，现在东旺胡同里的老房子虽然居住条件不好，遇到雨天漏雨，上厕所要跑到胡同里的公共厕所，但是房价可是一年比一年贵。“胡同里现在增加了不少新住户。因为这里紧挨东城区示范小学府学胡同小学，买了房子就可以把户口迁过来，上学就符合规定了。”他说。

与府学胡同小学这类区一级的示范校相比，记者了解到像上述问题在北京市一级的示范校表现得更为突出。为了解决新生源过多、学校无力承受的问题，一些学校不得不根据自己的情况推出新政策，比如有的二手楼盘买卖一段时间后房主才可享受孩子免费赞助费的优惠，比如世纪城的业主居住满三年才可使孩子上人大附小。

现在高中、大学一般都是通过文化考试来决定上什么学校，但是小学、初中是义务教育，上什么学校根据户口“就近上学”，政策规定不让随便“择校”。一位家住西城区的马姓家长告诉记者，虽然有学校掏赞助费可以上，但是钱太多，而且还未必能够挤上。“如果花钱买一个二手小房，不仅基本上可以确保孩子上好学校，而且房子

将来还可以出手再卖，也不亏本。”这位家长坦言。

中介借“就近入学”牟暴利

调查中记者获知，名校周边房子基本上属于饱和，几乎没有新楼开盘，因此二手房市场交易活跃，甚至连一些实际上居住条件落后、但是靠近名校的平房也成为一些家长抢买的目标。看准这一牟利机会，京城一些房屋中介公司做起了文章。

东城区东旺胡同 23 号院靠门洞一侧的 3 间房子中介公司花了 31 万元买下，然后分别以 24 万、17 万、12 万元的价格卖给 3 户人，之后门洞也于今年 5 月被中介公司以 10 万的价格卖给一名王姓女士。“名校附近的房价最少在 1 万元左右 1 平方米，最高可以达到 2 万左右。搞到名校附近的二手房转手再卖十分赚钱，这种利润是其他房屋买卖交易所没有办法比的，可以翻倍卖。”北京某著名房屋中介公司的业务员透露。

来源：《竞报》2006 年 8 月 16 日，记者 张华念，文章有删节



1. 周济：制度、投入和环境三方面采取有力措施

“上学难”、“上学贵”是目前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问题。周济表示，要解决人民群众关心的这些问题，必须确保教育优先发展，进一步加强各级党委和政府对教育工作的领导和统筹力度，在制度、投入和环境三方面采取有力措施：

一是要加大改革创新力度。抓紧研究解决重大问题和突出问题，特别是困扰教育改革和发展的长期性困难和深层次矛盾。进一步完善教育管理体制，理顺政府、学校与社会的关系；积极推进办学体制改革，不断探索发展教育的新模式；积极发展民办教育，形成公办和民办教育共同发展的格局；深化高校科技体制改革，探索建立产、学、研合作的良性机制。

二是加大投入力度，加强教育管理。依法加大教育投入，逐步使财政性教育经费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例达到 4%。完善农村义务教育投入体制，建立健全义务教育经费保障的长效机制。同时，继续拓宽筹资渠道，健全教育成本合理分担机制，积极鼓

励企业、社会团体和个人捐助教育。从严治教，规范管理，依法行政。加强教育经费管理，不断提高经费使用效益。

三是为教育改革和发展创造良好环境。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深入动员社会各界和广大人民群众关心、支持和参与教育改革与发展，努力形成全社会共同推进教育发展的新局面。

周济说：“不论遇到什么困难，我们都要高度重视并切实解决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上学难、上学贵’等问题，充分开发和利用优质教育资源，努力办好让人民满意的教育。”

来源：《人民日报》2006年4月6日，作者 袁新文

2. 孙霄兵：新义务教育法建立预防“上学难”、“上学贵”机制

1986年，我国颁布实施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以下简称《义务教育法》），到新的修订案通过之日，已经整整走过了20年。

新的《义务教育法》有何突破？它将对今后我国义务教育的实践产生怎样的影响？为此，记者走访教育部政策研究与法制建设司司长孙霄兵，请他深入解析。

（1）进一步强调了义务教育的公益性、统一性与强制性原则。

法律条文：义务教育是国家统一实施的所有适龄儿童、少年必须接受的教育，是国家必须予以保障的公益性事业。

实施义务教育，不收学费、杂费。

孙霄兵：《义务教育法》第一次以法律的形式全面阐述了义务教育的特征与性质。按照原《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我国城乡的义务教育学校一直收取杂费，用以补充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的不足。温家宝总理在2006年向十届全国人大第四次会议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中庄严提出：“从2006年起，用两年时间全部免除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学杂费，2006年开始在西部地区实施，2007年扩大到中部和东部地区。”考虑到全面免除杂费需要国务院的统一安排，《义务教育法》在附则中对免除杂费的时间和步骤专门作了授权性规定，明确：“对接受义务教育的适龄儿童、少年不收杂费的实施步骤，由国务院规定。”可以预见，在不远的将来，义务教育免收学费、杂费的法律原则，就将惠及我国城乡的广大适龄儿童、少年。

（2）建立一系列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制度与机制。

法律条文：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教育行政部门应当促进学校均衡发展，缩小学校之间办学条件的差距，不得将学校分为重点学校和非重点学校。